**西安工业大学**

**教材（讲义）编写、出版和印刷的管理条例(修订)**

为了促进我校教材建设的发展，推动及鼓励教师根据教学需要编写高水平、高质量的各类教材，以满足我校专业需求及学科发展，进一步明确我校教材的建设方向、目标、重点和任务，有计划有组织的进行教材建设，特制定《西安工业大学教材（讲义）编写、出版和印刷的管理条例》。

**第一章 规划**

第一节 教材部分

**第一条 编写规划**

（一）教材规划是实施教材出版、管理的重要依据。学校将根据教学改革、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的发展，制定五年教材建设的长远规划，并形成每年出版计划，使学校的教材建设与学校的发展相适应。

（二）教学单位根据学校教材建设的长远规划，制定本单位不同时期的五年发展规划，并形成本单位的教材编写、出版规划和年度出版计划。

（三）教材的选题数量应在长远建设目标及不同时期五年规划的框架下，根据教学内容、课程体系改革和学校专业发展情况由校教学工作委员会教材分会确定。

（四）教材出版采用申报制度。每年度的3月份各教学单位根据本单位年度的教材出版计划申报规划教材编写、出版选题，由教务处教材科总汇，经校教材分会审查，报请主管校长批准后形成学校年度出版计划选题。

**第二条 制订编写计划及教材编写的基本要求**

（一）自下而上，由系（教研室）论证提出编写需求，由各教学单位研究确定，形成本单位的教材编写计划。列入计划的教材要有论证材料并逐级审批。

（二）编写教材，应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阐明各学科知识和技术的基本规律，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不泄漏国家机密。

（三）教材应具有与本门学科发展相适应的科学水平，并能及时反映现代科学技术的新成果和专业特色。

（四）编写教材内容要符合教学大纲的基本要求，应适应教育教学改革的需要，吸收国内、外同类教材的长处，努力提高教材的思想性、科学性、启发性、先进性、系统性和教学适应性。概念说明，原理论证和公式推导正确，数据引用准确可靠。处理好本门学科各部分之间的内在联系并注意与相关学科和后续课程之间的相互衔接。

（五）主编应由本门学科教学经验丰富、学术水平较高、有本课程两遍以上教学经历的并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担任（个别专业可由具有副教授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两名教师同时担任）。主编对所编教材全稿质量负责。

（六）参加编写的人员应由讲授该课程的教师中教学经验较丰富，有一定学术水平的教师承担。

（七）教材编写要注意适用性和可读性，文字简练通顺，图表正确，名词术语、符号、计量单位符合国家统一标准。

（八）教材编写必须贯彻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注意启发性，强化培养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九）教材编写要贯彻“少而精”的原则，注意精选内容，做到重点突出，详略恰当，教材字数一般为每计划学时3000字左右。

（十）各教学单位主管领导负责组织研究本单位系列教材，并负责组织审查规划出版教材的编写大纲。

第二节 讲义部分

第三条 讲义的编写计划及编写基本要求参照教材编写部分。主编应由具有讲师以上职称（或硕士以上学位）的教师担任。

**第二章 申报**

第一节 教材部分

第四条 凡申报编写规划教材者须填写《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申报表》（附表1）和《规划教材专家推荐意见表》（附表2）。由主编所在单位研究确定，形成本单位的教材编写计划，同时填写《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讲义)申报总汇表》（附表3），并排出顺序。经单位主管领导签署意见后，在每年3月份报送教务处教材科，由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教材分会讨论评审确定本年度的校级规划教材选题。

第五条 若申报并被列入国家级、省部级规划编写计划的教材，不再填写《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申报表》申报校级规划，但须在《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讲义)申报总汇表》中注明。

第二节 讲义部分

第六条 申报编印者须填写《西安工业大学规划讲义申报表》(附表4)，经各教学单位研究确定，形成本单位的讲义编写计划，同时填写《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讲义)申报汇总表》，并排出顺序，经单位主管领导签署意见后，在每年3月份报送教务处教材科，由学校教学工作委员教材分会讨论评审确定本年度的校级规划讲义选题。

**第三章 编写**

第一节 教材部分

第七条 教材编写是学校教学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衡量学校办学水平，体现学校办学特色的重要标志，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基础性工作。

第八条 经教学工作委员会教材分会讨论评审通过的规划教材选题，由教务处负责通知各教学单位，并与主编及教学单位签订规划教材编写协议书一式三份，教务处、教学单位及主编各持一份。

第九条 主编负责召集所有参编人员结合教学计划及本门课程的教学大纲，确定各章节的内容范围、深度、难点、重点及学时分配等，拟出教材编写大纲，并广泛征求意见。对于涉及面较广的教材，应邀请不同学科的专家审定教材编写大纲。

第十条 主编按照已经填写好的教材申报表的内容及进度，根据参编人员的业务特长进行分工，并协商拟定编写进度。

第十一条 设计教材的结构体系时，应注意到全书格调一致，富有启发性，便于自学。教材原则上必须附有例题、习题或思考题，一般还要附有习题答案。

第十二条 保证内容的严密性和科学性，概念的说明、原理的论证、公式的推导、例题的演算、数据和图表的引用以及各种现象的描述等都必须准确无误。

第十三条 教材的内容一般应取材于公开出版物，引用内部资料或反映国内先进的科学技术成就和科研成果时，必须征求有关单位和所有权人的同意，引用的重要资料要注明出处，书后应附有主要参考文献。

第十四条 注重编写质量。主编人员要对全书负责，对参编人员完成的稿件应作全面审阅、整理、修改，统稿时对全书的文字、语气、格式、符号等应加以统一，避免全书格调不一。

第十五条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避免引起知识产权纠纷，由此引起纠纷由编者个人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六条 已经出版的教材，再次申报修订再版的教材，修改量应在30%以上。

第二节 讲义部分

第十七条 新编写的规划讲义其内容在满足教学基本要求的基础上，应力争反映教育教学改革的最新成果；经审核同意修订的讲义，修改量应在30%以上。

**第四章 过程监控**

第十八条 为了保证正常的教学需要，编写教材、讲义的作者均必须按照《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申报表》和《西安工业大学规划讲义申报表》中的交稿时间准时交稿。

第十九条 教材（讲义）编写过程中，教学单位要给主编提供相应的编写条件和时间保障，并对其进行跟踪检查，督促主编按期完成编写计划。

第二十条 教务处将对教材（讲义）的编写进度进行监督和跟踪检查，以保证编写进度按计划完成。若在中期检查中，教材编写未完成申报规定的内容和进度，教务处有权终止对其教材建设的经费支持。

第二十一条 因故不能按时完成编写任务或教材（讲义）书稿的，必须申请延期，延期时间最长为一年，过期按自动放弃处理。

**第五章 交稿、审稿**

第一节 教材部分

 第二十二条 教材编写完成后，由主编人员所在教学单位依照“编写提纲”的要求邀请本学科学术水平高，坚持原则，工作认真的教师（教授）负责审稿，并写出书面审稿意见。编者根据主审人意见对书稿进行修改。

 第二十三条 主编将最终稿件报教务处（纸质和电子文档各1份）后，由教务处组织专家审稿。

第二十四条 针对专家审稿提出的意见或建议，主编应对教材进行再加工。

第二节 讲义部分

 第二十五条 讲义编写完成后，由主编人员所在教学单位邀请本学科学术水平高的教师（副教授以上）负责审查并写出书面审查意见。编者根据主审人意见对书稿进行修改后，办理印刷手续。

第二十六条 对质量高并使用过两届以上的讲义可择优推荐正式出版。

**第六章 出版、印刷**

第一节 教材部分

第二十七条 经评审合格的教材，由教务处负责在保证出版质量的前提下，主编与出版社签订图书出版合同统一出版印刷。教材出版将采用学校规定的统一标识，统一设计风格。

第二十八条 学校组织编写、出版的教材（含国家级、省部级、校级规划教材），其著作权的一部分归学校所有，在保护作者相应权益的前提下，教材的再版、修订、更换作者等事宜，由学校及有关部门共同协商决定。

第二节 讲义部分

第二十九条 讲义的印刷

（一）列入规划，并填报教材（讲义）使用计划的自编讲义，由教务处教材科统一列入印刷计划，安排印刷。否则，教材科不安排印刷。

（二）凡列入印刷计划的讲义，编者应按要求进行初稿校对，保证校对质量。一般于使用前1个月交纸质和电子版正式稿各1份。

（三）根据印数的多少，一般采用短版胶印工艺或轻版印刷。

（四）讲义印装后，统一入教材库进帐，统一编入教材（讲义）使用计划，统一供应。

**第七章 使用、评价**

第三十条 建立教材、讲义质量跟踪与信息反馈制度，完善评价体系，定期检查教材、讲义的使用情况。

第三十一条 教务处与相关教学单位应大力开展对新出版高水平教材的宣传，促进新出版教材的使用。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二条 本条例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三十三条 本条例于2006年制订并执行。2015年修订，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附表：1. 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申报表

 2. 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专家推荐意见表

3. 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讲义)申报总汇表

4. 西安工业大学规划讲义申报表

附表1 **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申报表**

|  |  |
| --- | --- |
| 教材名称 |  |
| 适用专业 |  | 主编所授课程 |  |
| 适用对象 |  | 适用课程 |  |
| 交稿日期 |  | 书稿字数 |  | 用书时间 |  |
| 新编或修订 |  | 课程性质 |  | 课程类别 |  |
| 参考学时 |  | 有无讲义 |  | 讲义印刷时间 |  |
| 是否质量工程或教研项目 |  | 项目编号级别 |  |
| 结题结果 |  | 申报级别 | 重点规划 □ |
| 一般规划 □ |
| 主编人情况 | 姓 名 | 年龄 | 学位 | 职称 | 所在单位（联系电话） |
|  |  |  |  |  |
| 主要经历及成果： |
| 参编人 | 姓 名 | 年 龄 | 学位 | 职称 | 所 在 单 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适用对象，指研究生、本科生；2、课程性质，指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3、课程类别，指必修课、选修课。 |
| 从科技（社会）发展和国内科研、生产及教学的实际状况说明教材的出版价值 （可另附页） |
| 列出本教材的章节，指出本教材的特色（修订要注明修改章节及比例,可另附页） |
| 国内对本教材的需求情况预测、校内使用专业及人数 |
| 学术委员会意见（请注明推荐级别是重点还是一般规划）学术委员会主任签字：年 月 日 |
| 教学单位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年 月 日 | 校教材分会意见 年 月 日  |

附表2 **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专家推荐意见表**

|  |  |
| --- | --- |
| 规划教材名称 |  |
| 主编 |  | 学位 |  | 职称 |  |
| 适用课程 |  | 适用对象 |  | 字数（万） |  |
| 推荐列入规划等级 | 学校重点规划 □ | 学校一般规划 □ |
| 针对教学改革情况和编者水平以及本教材特色的推荐意见 |
| 推荐人姓名 | 职称 | 所在单位 |
|  |  |  |

附表3 **西安工业大学规划教材(讲义)申报总汇表**

申报单位： 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教材(讲义)名 称 | 字数（万） | 主编 | 学位 | 职称 | 新编或修订 | 课程性质 | 课程类别 | 适用对象 | 交稿时间 | 教研项目编号 |  申报意见 | 备注 |
| 教材规划 | 讲义规划 |
| 重点 | 一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课程性质：指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课程类别：指必修课、选修课；适用对象，指研究生、本科生。

附表4 **西安工业大学规划讲义申报表**

|  |  |
| --- | --- |
| 讲义名称 |  |
| 适用专业 |  | 主编所授课程 |  |
| 适用对象 |  | 适用课程 |  |
| 交稿日期 |  | 书稿字数 |  |
| 使用时间 |  | 新编或修订 |  |
| 课程性质 |  | 课程类别 |  | 参考学时 |  |
| 主编人情况 | 姓 名 | 年龄 | 学历 | 职称 | 所在单位（联系电话） |
|  |  |  |  |  |
| 主要经历及成果： |
| 参编人 | 姓 名 | 年 龄 | 职称 | 所 在 单 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适用对象，指研究生、本科生；2、课程性质，指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3、课程类别，指必修课、选修课。 |
| 从科技（社会）发展和国内科研、生产及教学的实际状况说明讲义的编印价值 （可另附页） |
| 列出本讲义的章节，指出本讲义的特色（修订要注明修改章节及比例，可另附页） |
| 校内使用专业及人数 |
| 学术委员会意见学术委员会主任签字：年 月 日 |
| 教学单位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年 月 日 | 校教材分会意见 年 月 日  |